

临汾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临应急审发〔2025〕5号

临汾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对山西新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钟楼山分输 站改扩建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的批复

山西新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45号）及《山西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贯彻〈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有关事项的通知》（晋安监管三字〔2013〕8号）的规定，经组织专家和有关单位对你单位提交的钟楼山分输站改扩建项目安全设施设计申请文件、资料内容的审查，同意该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请严格按照该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进行详细设计和施工。此外，如果你单位改变了该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且可能降低安全性能，或者在施工期间重新设计，应当及时向我局申请该建设项目安全设

施变更设计的审查。

该建设项目试生产（使用）前，要按照有关规定制定周密的试生产（使用）方案，该建设项目方可试生产（使用）。



临汾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山西天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设计审查的批复

山西天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设计审查的批复

（此文件公开发布）

抄送：永和县应急管理局、临汾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四川石达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临汾市应急管理局

2025年1月17日印发